113 年度第 2 次桃園市政府考古遺址審議會
會議紀錄

壹、時間：113 年 10 月 29 日(星期二)下午 2 時整

貳、地點：桃園市政府 1602 會議室(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 1 號 16 樓)

參、主持人：召集人蘇委員俊賓(第 1 案)；陳委員有貝(第 2 案)

肆、出席委員：蘇俊賓(第 2 案迴避)、邱正生(第 2 案迴避)、唐連成(第 2 案迴避)、陳有貝、屈慧麗、陳珮瑜、閻玲達、符宏仁、呂理翔、李昱

紀錄：張皓斌

伍、討論事項：

第一案　「臺鐵都會區捷運化桃園段地下化建設計畫 CJ12 標桃園車站路段鐵路地下化工程涉及桃園舊火車站及鐵道遺構列冊考古遺址發掘申請」審議

說明：

一、開發單位交通部鐵道局北部工程分局，將於桃園車站進行鐵路地下化工程，並涉及「桃園舊火車站及鐵道遺構列冊考古遺址」。本府文化局 113 年 7 月 5 日辦理「桃園舊火車站及鐵道遺構列冊考古遺址文化資產價值評估小組報告草案(第 1 次修正版)審查會」，會議決議請開發單位儘速擬定調查、監看、試掘、搶救發掘計畫予本府文化局，邀請委員召開審查會議，俾利提送本市考古遺址審議會審議。該計畫亦可協助釐清桃園舊火車站及鐵道遺構列冊考古遺址的內涵，完善本遺址之價值評估報告。

二、開發單位 113 年 8 月 14 日提送「CJ12 標桃園車站路段鐵路地下化工程」桃園舊火車站及鐵道遺構列冊考古遺址「發掘計畫書」及「施工監看計畫書」本府文化局前已辦理書面審查，現依文化資產保存法第 51 條、考古遺址發掘資格條件審查辦法第 3 條規定提請審議。

決議：

一、本案委員總人數 15 人，出席委員 10 人，迴避人數 0 人，逾半數委員出席。出席委員「審查通過」2 人，「修正後通過」7 人，「審查不通過」0 人，未參與審查 1 人。修正後通過人數達出席委員過半數，本案決議為「修正後通過」。

二、請開發單位依委員意見修正試掘申請書後提送文化局，由文化局函送委員辦理書面審查。待書面審查完成後，依文化資產保存法第 51 條、考古遺址發掘資格條件審查辦法第 3 條規定，由主管機關核准發掘。

第二案　「大園智慧科技園區範圍內潮音國小遺址發掘申請」審議

說明：

一、開發單位桃園市政府經濟發展局，因預計執行「大園智慧科技園區開發計畫」涉及潮音國小考古遺址(疑似遺址)，依據文化資產保存法第 58 條，於開發計畫進行前先行辦理文化資產調查，委託專業考古發掘團隊辦理本次考古試掘工作，以釐清遺址保存狀況、分布範圍與文化內涵。

二、本案試掘地號為桃園市大園區港口段 705、707 兩筆土地(現為耕地)，已於 113 年 9 月 6 日辦畢會勘，開發單位並依會勘紀錄提送修正後試掘申請書至本府文化局。現文化資產保存法第 51 條、考古遺址發掘資格條件審查辦法第 3 條規定提請審議。

決議：

一、本案委員總人數 15 人，出席委員 10 人，迴避人數 3 人，逾半數委員出席。出席委員「審查通過」3 人，「修正後通過」4 人，「審查不通過」0 人。修正後通過人數達出席委員過半數，本案決議為「修正後通過」。

二、請開發單位依委員意見修正試掘申請書後提送文化局，由文化局函送委員辦理書面審查。待書面審查完成後，依文化資產保存法第 51 條、考古遺址發掘資格條件審查辦法第 3 條規定，由主管機關核准發掘。

陸、散會：下午 4 時 30 分

附件

113 年度第 2 次桃園市政府考古遺址審議會
旁聽人意見

第一案　「臺鐵都會區捷運化桃園段地下化建設計畫 CJ12 標桃園車站路段鐵路地下化工程涉及桃園舊火車站及鐵道遺構列冊考古遺址發掘申請」審議

旁聽人意見：

一、藍○瀚(陽明一街實驗工坊)：

(一) 應當待指定程序完成後再審議會討論活化保存規劃，否則本次發掘可能會成為搶救發掘。另期待保存以實體與原址為優先，否則投入大量成本，進行發掘卻未能留存實物相當可惜。

(二) 捷工局已在進行考古展示之規劃，與桃地工區兩者實為同一脈絡，其後續展示應當一併思考。

(三) 發掘計畫涵蓋桃園車站月台，及月台基礎安山岩月台遺構，為列冊追蹤標的，想知道其處置為何？是否會因為需整平發掘基地而移除。

(四) 當前保存最完整的磚砌側溝，透過檔案管理局的圖資調閱，經對照應為戰後所興建。

二、林○德(桃托邦藝文聯盟)：

(一) 之前在程序上有一些爭議，希望這次的發掘是否是經指定程序價值評估的挖掘，而非搶救挖掘。

(二) 希望遺址能原址原地保留，而不要只是以翻模或博物館式的保存，未來希望能指定國定遺址。

(三) 很高興本次有把民眾教育納入，希望能好好執行，這對桃園的文化教育非常重要。

113 年度第 1 次桃園市政府考古遺址審議會
簽到表

壹、時間：113 年 10 月 2 日(星期三)下午 2 時整

貳、地點：桃園市政府 1602 會議室(桃園區縣府路 1 號 16 樓)

參、出席委員：

項次	當然委員	簽到	備註
1	蘇委員俊賓(副市長)	蘇俊賓	第 2 案迴避
2	邱委員正生(局長)	邱正生	第 2 案迴避
3	唐委員連成(副局長)	唐連成	第 2 案迴避
項次	**專家學者**	**簽到**	**備註**
4	劉委員益昌	請假	
5	趙委員金勇	請假	
6	謝委員艾倫	請假	
7	屈委員慧麗	屈慧麗	
8	陳委員有貝	陳有貝	
9	陳委員珮瑜	陳珮瑜	
10	閻委員玲達	閻玲達	
11	符委員宏仁	符宏仁	
12	戴委員寶村	請假	
13	呂委員理翔	呂理翔	
14	林委員昕	請假	
15	李委員昱	李昱	

肆、與會單位：

議題	與會單位	簽到
第一案： 「臺鐵都會區捷運化桃園段地下化建設計畫CJ12標桃園車站路段鐵路地下化工程涉及桃園舊火車站及鐵道遺構列冊考古遺址發掘申請」審議	交通部鐵道局北部工程分局	廖定坤、安豐樸、林瑞馳
	國營臺灣鐵路股份有限公司	陳瑞琪、駱良宇
	中興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謝文凱、李政修、張岱峰
	互助營造/日商華大林組股份有限公司聯合承攬	黃州元、賴志誠
	庶古文創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朱正宜
	其他	

議題	與會單位	簽到
第二案： 「大園智慧科技園區範圍內潮音國小遺址發掘申請」審議	桃園市政府經濟發展局	丁宗賢、師辰禧
	龍門顧問有限公司	黃瓊誼、周庭安
	其他	